

Jiangsu Guanlian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., Ltd. 诚信服务 持续创新 Honest Service Continuous Innovation

## 生产销售合同

定作方(甲方): 大冢材料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

承揽方(乙方): 江苏冠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系国内知名混炼胶生产商,拥有一流的生产控制工艺以及配方研发技术,可以按照各种模式为客户生产定制化产品。现甲乙双方依据我国《合同法》及相 关法律之规定,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同,以供双方遵照、执行。

### 一、生产销售产品内容

甲方在合同期限内向乙方采购混炼胶相关产品,具体采购产品的单价、规格、 数量、货物交付方式以订购单为准。

- 二、生产模式
- (一) 乙方为甲方生产混炼胶相关产品采取以下第1、2、3种模式:
- 1. 甲方提供配方以及全部原材料;
- 2. 甲方提供配方, 乙方提供部分或全部原材料;
- 3. 乙方提供配方以及全部原材料。
- (二) 配方的确定及知识产权归属
- 1. 甲方提供配方的,配方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,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,乙方不得将该配方主动提供给第三方。
- 2. 乙方提供配方的,配方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,在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,甲方不得将该配方提供给第三方。

地址: 太仓市陆渡镇三港村新浏路58号 传真: 0512-82708295 邮编: 215412 总机: 0512-82708291 邮箱: gualn@gualn.com 销售专线: 0512-82708298 网址: www.gualn.com.cn



Jiangsu Guanlian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., Ltd. 诚信服务 持续创新 Honest Service Continuous Innovation

### (三) 配方及材料的变更

- 1. 甲方提供配方的,甲乙双方应当书面确认配方及原材料型号、规格、品牌、产地等。
- 2. 双方确认了产品验收标准后,甲方如要变更配方或原材料的型号、规格、品牌及产地等,应当以书面文件形式通知乙方,乙方根据变更后的配方及原材料重新制作样品,并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的约定确定验收标准。

### 三、 验收及验收标准

- 1. 乙方在批量生产前应当制作样品,甲方应对样品是否合格作出书面确认。 甲方书面确认样品合格后,根据合格样品的检测数据制定产品验收的初始标准。
- 2. 乙方量产三到五批次产品后,甲乙双方根据该若干批次的检测数据制定 产品的验收标准,该标准应当经甲乙双方共同书面确认。在正式标准双方未确认 之前,参考初始标准,双方协商解决。
- 3. 乙方按批次向甲方交付货物,甲方须在收到乙方提供产品的三个工作日 (不含法定节假日)内完成验收,若甲方逾期未验收或未将验收结果告知乙方的,则视同验收合格;如甲方验收未通过,应在24小时内以本合同列明的邮件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。

### 四、货款支付

- 1. 付款条件:月结30天,每月25日前对账开票,次月底前付款。
- 2. 结算方式: 电汇。

### 五、 交货方式



总机: 0512-82708291 邮箱: gualn@gualn<u>.com</u> 销售专线: 0512-82708298 网址: www.gualn.com.cn







Jiangsu Guanlian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., Ltd. 诚信服务 持续创新 Honest Service Continuous Innovation

- 1. 货物所有权及毁损风险自交付时转让至甲方。
- 2. 合同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(提)货,应当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,并按协议执行。
- 3. 交付时间的确定: 乙方负责运输的,以甲方签收时间或实际送至指定地点时间为准;甲方自提货物的,以乙方通知的提取时间为准。

#### 六、 甲方责任

- 1. 甲方应确保其提供的材料不受污染,并且应对其提供的配方本身的科学性、合理性负责,因甲方提供的配方不合理、原材料质量问题导致乙方产品不能达到验收标准的,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违约及赔偿责任。
- 2. 甲方超过合同规定期限提取货物的,每逾期一日按照应付货款的 <u>0.3</u>%向 乙方支付违约金,并承担乙方实际发生的管理费用。甲方超过提取期限 7 天不提取货物的,乙方有该批次货物的处置权,处置所得低于乙方实际损失,则乙方有权向甲方索赔相应损失。
- 3. 如因甲方发生变更未通知乙方,造成乙方生产的产品不能达到验收标准的,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违约及赔偿责任。
- 4. 甲方应当及时进行产品验收,验收合格后方可上线使用;如甲方未经验 收即使用乙方产品,且因乙方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甲方产品异常的,甲方应承担已 使用的混炼胶及相关制品等损失。
- 5. 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第四条规定及时支付货款,如不能按时支付的,每 逾期一日,按照未支付部分的 0.3%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
₩ ★ 合同 SUKA,

MHS)



Jiangsu Guanlian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., Ltd. 诚信服务 持续创新 Honest Service Continuous Innovation

### 七、乙方责任

- 1. 乙方应按时交付货物,否则每逾期一天应当按照应交付货物价值的 <u>0.3</u>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,该违约金从甲方应付的货款中扣减。
- 2. 乙方应当交付符合合同约定验收标准的货物(合同附件 1: 双方签字确认之验收基准),如经双方确认乙方货物未达到验收标准,乙方应当安排退换货或其他措施。
- 3. 如因特殊情况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给甲方,乙方应事先通知甲方,经协商后确定重新交货时间。

### 八、通知

合同一方可通过邮件、传真、邮寄方式向对方发出通知; 如果任何一方 地址、电话、传真、相关联系人等发生变更,应在变更前书面通知对方,否则由 此引发的法律后果由变更方承担。

### 九、不可抗力

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,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一方不能依约履行合同的,可免予承担违约责任,但应当采取积极措施,尽量减少损失;如不可抗力的损失是在甲方延迟接受或无故拒绝期间发生的,甲方应当承担责任,并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。

### 十、合同的变更及解除

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及订购单,若任何一方因特殊 原因需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及订购单,需承担守约方因此变更造成的损失。





Jiangsu Guanlian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., Ltd. 诚信服务 持续创新

诚信服务 Honest Service

Continuous Innovation

### 十一、合同期限

本合同有效期自 <u>2020-1-1</u> 至 <u>2025-12-31</u>。合同到期后如甲乙双方无异议,则本合同自动续期一年,以此类推。甲乙双方如有异议,应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对方后终止本合同。

### 十二、争议解决

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限内如发生纠纷,应当友好协商解决,协商不成的应向 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### 十三、附则

1. 本合同未尽事宜,由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;

SCIENCE AND

2.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(传真件、复印件有效);本合同壹式<u>贰</u>份, 甲乙双方各执壹份。

甲方: 大冢材料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:

乙方: 江苏冠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:

销售合同专用章

签订日期: 2020年 /月/日

地址:太仓市陆渡镇三港村新浏路58号

传真: 0512-82708295 邮

邮编: 215412

总机: 0512-82708291 邮箱: gualn@gualn.com 销售专线: 0512-82708298 网址: www.gualn.com.cn



